

新/概/念/青/春/派/经/典/小/说

网络里蹦出的声音

郭敬明 /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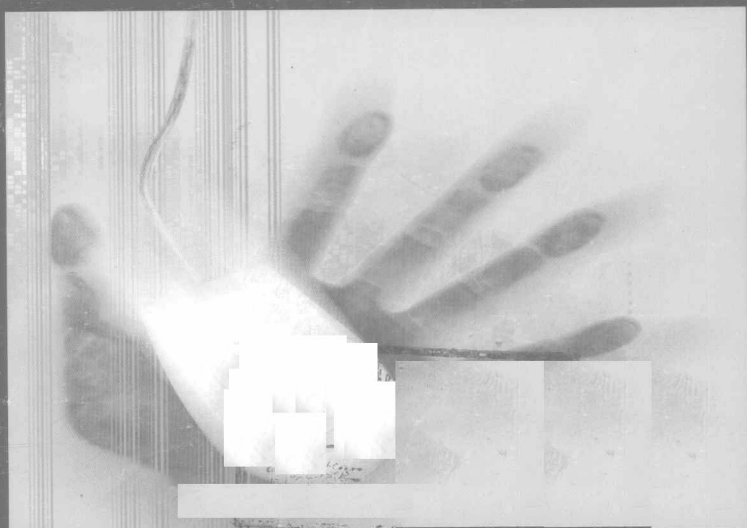


春风文艺出版社

网络文学经典丛书

网络里蹦出的声音

郭敬明 /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概念青春派经典小说/郭敬明编著.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4.3
ISBN 7-5313-2594-2

I. 新… II. 郭… III. 小说 — 作品 — 中
国 — 现代 IV. J22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52299 号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

联系电话: 024—23284285 23284029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23284401

E-mail: chunfeng@vip.163.com

北宁市印刷厂印刷

幅面尺寸: 145mm×210mm

印张: 12

字数: 120 千字

2004 年 4 月第 1 版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时祥选

责任校对: 陈 杰

封面设计: 马寄萍

版式设计: 马寄萍

6

定价: 20.00 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猜 火 车	1
天亮说晚安——带我回家	24
网络里蹦出的声音	40
明媚与忧伤的时光	135

猜 火 车

2002年 8月 齐铭：寂寞的人总是会用心地记住在他生命中出现过的每一个人，所以我总是意犹未尽地想起你。在每个星光坠落的晚上，一遍一遍，数我的寂寞。

我叫齐铭，生活在浙江，每天背着单肩包在校园里面闲晃，头发长长地荡在我的眼睛前面，那些树阴和阳光进入我的眼睛的时候就变成了凌乱的碎片和剪影，一段一段如同碎裂的时光。这一年的夏天我满了19岁，我站在凤凰花的中央，却没人对我说生日快乐。

老师对我说，你就这样无所事事的闲晃吧，晃完了你的19岁你就没东西可晃了。

我喜欢的女孩子叫岚晓，有着柔顺的头发和明亮的笑容，很爱说话也很爱笑。每天晚上自习结束后她总是一个人推着自行车回家，我背着吉他跟在她后面走。我们隔着一段距离，彼此不说话。我不放心她一个人回家，女孩子晚上一个人不太好。

当看着她走进楼道之后，我就转身离开，回家，走进黑暗中的时候吹声响亮的口哨。

可是以前，在我们都还是孩子的时候，我总会用自行车载她回家，夜风中的笑容，单车上的青春。还有她家楼前那棵香樟，总是会在晚上发出浓郁的香味。

2002年炎热的夏季，我和一些和我同样落拓的男孩子一起，每



天站在火车站外的铁轨边上，听着列车匆匆地开过去，如同头顶响起的沉重的雷声，一下一下砸在我的肩膀上。偶尔会有雨，灼热的雨滴落到我脸上的时候，我会怀疑是不是我哭了。

想起岚晓，我的眼泪就如大雨滂沱。

这个夏天似乎被定格，无限拉长，如同那条静默的黑色铁轨，看不到来路，看不到尽头。

在每天太阳隐没到群岚背后，阴影覆盖到我的头发上的时候，我会躺在铁轨旁的水泥地上，望着天空，想岚晓。我很想她，想她白色的裙子在夏天反射的阳光，想念她做试卷时认真的样子。我想打电话给她，可是我的手机早就没电了。我忘记自己有多少天没回家了。因为回家也一样寂寞，空荡荡的房间冷气很足，没食物没生气。

每当火车从我旁边飞速而过的时候，我总是会产生幻觉，我总是看见自己跳进轨道，然后头颅高高地飞向天空，我的身体在铁轨上如莲花散开，空气中传来岚晓头发的香味。

不知道什么地方，响起了晚钟。

C朝着太阳坠落的方向唱歌，留给我们一个边缘很模糊的剪影。他唱每当你又看到夕阳红，每当你又听到晚钟，从前的点点滴滴都涌起，在我来不及难过的心里。

我突然想起了小王子，那个每天看四十三遍落日的孤单的孩子，那个守着自己惟一一朵玫瑰的孩子。

当整个花园开满了玫瑰他却找不到他那朵花的时候，他蹲下来难过得哭了。

2000年的夏天岚晓对我讲了这个故事，并且送给我那本《小王子》，后来的很多个晚上我就在台灯下面翻那些精美的铜版纸，看幼稚而认真的蜡笔插画。

1999年8月 岚晓：你讲一个笑话，我要笑上好几天，但看见你哭一次，我就一直难过了好几年。

夏天是我最喜欢的季节,因为天空格外辽阔清远,这在南方很少见。我喜欢心四十五度仰望天空,有时候会听到飞鸟破空的鸣叫。

从学校报名出来,我站在校门口等车,一边望着天空一边想自己现在是高中生了,不用再穿那些乖乖的校服如同幼稚园的孩子。

喂,那个同学,你是新生吧,把你的手机借我。

我抬头看见一个骑在自行车上的男孩子,头发长长地飞扬在风里面,笑容清澈如水,他好像很快乐的样子,笑得露出白色的牙齿粉色的牙床。我看见了有两颗尖的虎牙。

我目测估计他不是骗子就把手机递过去了,三秒钟后我开始后悔,因为他很快乐地用普通话对别人问候:哎呀,小子你居然在北京啊。然后我面部表情格外痛苦地看着他打长途打得兴高采烈生机勃勃,到后来他干脆从自行车上下来,然后来回踱步频繁换姿势。

十几分钟后他把手手机递给我,睁着大眼睛很天真无邪地问我:说:怎么没电了?

我说,那是不是还要我给你充电啊!

不过很遗憾而且很奇怪他居然把这句反语听成了疑问句。他歪着脑袋很认真地想了一下,然后说:不用了,反正也差不多打完了。

我向毛主席发誓我真的想踢死他。

当我转身走了两三步之后,他在后面叫我:那个手机妹妹,你要不要请我吃饭?

我转身说:你想请我吃饭?

他摇摇头说,不是不是,是你请我吃饭,因为我今天身上一分钱也没有。然后他很大方地把他的所有口袋翻出来给我看。

我对天发誓恳请毛主席让他在被我踢死后活过来,我要再次踢死他。

第二天点名的时候,我听到老师叫齐铭,然后我后面一个熟悉的声音说:到!我回过头就看到了那个家伙的虎牙。

他好像很高兴的样子问我,手机妹妹,你怎么坐我前面啊?

因为我今年命犯太岁。我心里第三次向毛主席发誓。

然后齐铭就成了我的同学,我每天都可以看见他穿着款式不同但价格高昂的衣服在我面前晃,他那个人,爱干净爱讲究得要死。我说你都干净得可以炖来吃了。他说还是要先洗洗的好。

那个夏天在我的记忆中轻快得如同没有忧伤的青春电影,一幕一幕流光溢彩,无论我什么时候回过头去,看到的都是快乐,没有难过。

也许是因为那个夏天过得太快吧。很多年后我对自己这样说。

2002年 8月 齐铭:每到这个季节,我就喜欢在街上闲晃看风穿越整个城市,穿越每棵繁茂的树,穿越我最后的青春,我的 19岁。

穿行在这个城市的夹缝中的时候我总是喜欢抬头看那些楼房间露出来的蓝色的天空,我可以听见风从缝隙中穿过时的声音。

岚晓在家等待成绩,我知道她高考非常不错,可是我考得很差劲。从电话中听到成绩的时候我觉得突然有什么东西压到我的胸口,然后迅速撤离,而某种深藏在我胸腔中的东西也随着被带走了。我难过到连哭都哭不出来。我一次又一次拨电话到信息台,然后反复听了三遍那个让我以为自己听错了的数字。挂掉电话我蹲在马路边上,有很多的车和很多的人从我身边经过,我听到不断有玻璃碎裂的声音。

我打电话给岚晓,我握着电话发不出声音。可是她知道是我。她说,你别难过,我已经帮你查了分数了,知道你考得不好。我的眼泪一大颗大颗地掉在滚烫的地面上,迅速就蒸发掉了,连一点痕迹都没有。我突然开始明白,在这个炎热的夏天,很多东西都会被蒸

发掉的,再也不会留下痕迹。

我和一些落拓的男孩子混迹于这个城市的黑暗的底层,挥霍着自己的青春和生命。在酒吧如同地震的摇滚乐声中,我再也不想不起以前弹着吉他唱给岚晓听的歌了。

记忆像是倒在掌心的水,无论你摊开还是握紧,水总会从指缝中,一点一滴,流淌干净。

我不知道我的将来扎根在什么地方,或者,我根本就没有将来。我和那几个朋友计划着去西安念一所民办大学,很可笑的是我们居然连报名费都不够。

如果我问我妈妈要的话毫无疑问我拿到的钱可以让我直接把那个大学的文凭买下来,可是我不想再见我妈妈。从她离开我爸开始。同样我也不想再见我爸爸,从他离开我妈开始。

于是我们几个人就在这个城市的喧嚣中孤独地站立着,没有目的,没有方向。就像那些很矫情的人说的那样,我们是寄居在暗地中的病孩子,面孔幽蓝,眼神嶙峋。

可是我们不愤世嫉俗,不张扬恶劣,我们只是沉默,大段大段时间的沉默,躺在车站外的平台上,听列车开过,看头项昏黄炎热的天空,看飞鸟疾疾掠天而去,有些飞鸟会突然中枪,然后笔直坠落。

我的记忆开始模糊,因为我无法再想起自己穿着干净的白衬衣和岚晓站在树阴下面的样子,想不起自己曾经清澈干净的笑声,想不起岚晓第一次在我生日送我一本广告画册时我脸红的样子,想不起我们逃课出去,看一场电影,或者找个浸满阳光的草坪睡觉。

想不起我的十七岁,想不起凤凰花第一次盛开的那个夏天。

2000年9月 岚晓:我每天都在数着你的笑,可是你连笑的时候,都好寂寞。他们说你的笑容,又漂亮又落寂。

我和齐铭熟识得很快，并且当我坐在他的自行车后面尖叫的时候没有老师告诉我们关于夏天未成熟的果实的传说。原因是在这个学校里，如果你成绩够好，那么那些学生守则对你来说约等于零。

我是学校的第一名，齐铭是第七名。齐铭说我像在这个学校横行霸道的土财主。

我开始养成逃课的习惯也是齐铭调教出来的，而且在我发现即使逃课我还是第一名之后，我就开始逃得心安理得乐此不疲，毫无思想负担。

齐铭在第一次带我逃课的时候对我语重心长如同培养一个间谍：

第一，你见着老师不要慌。

我慌个屁。

第二，你翻铁门的时候不要乱叫。

我叫个屁。

第三，你真可爱。

我可爱个屁，哦不，我真可爱。

后来我在齐铭的帮助下顺利地翻过了学校的铁门，不过之后我决定以后少穿裙子。因为在我的裙子被铁门勾住的时候，我看见齐铭笑得几乎撒手人寰像是要病危，两颗虎牙在阳光里格外醒目。

有时候我们逃课也不干什么，就随便找片草地，然后睡觉。于是躺在草地上看天空成为我高一的时候最清晰的记忆。

齐铭这个人的神经大条得可以，你告诉他海水好蓝，他会告诉你那是因为白光中的蓝光没有被海水吸收。而且他说话总是不按照常理出牌，比如有次我拉他陪我买衣服，我穿上问他感觉如何，他说，好看是好看，就是丑了点。而且和他说话他的节奏总是比你慢一拍，以至于你会觉得他分明是在睁着眼睛睡觉。他的眼睛恍惚地望着我的时候我总是感叹：长得那么好看，可惜了智商那么低。

可是还是有很多无知的小女生喜欢这个低智商的人，不可否认齐铭长得很好看。因为我在所有的场合都表示我不喜欢齐铭，所以那些女生就放心大胆地把她们酝酿很久的情书交给我让我转交齐铭。我从来没看见过一个女人如此相信另外一个女人。

可是他都几乎没有看过。我问他：喂，你干吗不看人家写给你的信啊？

因为她们叠得都好复杂，我打不开。齐铭低头啃排骨，头都不抬的回答我。今天的排骨很好吃，你不吃可惜了。

后来再有女生交给我的时候我都很想告诉她们不要叠什么相思结千纸鹤，因为那个笨蛋打不开。

齐铭家很有钱，父母都在经营公司。他整个夏天几乎没有穿过重复的衣服，只喝百事可乐。他说他喝纯净水会呕吐。我总是花很多时间来教育他要如何成为一个朴素的人，他总是很认真地点头，然后说：喂，你说完没？我看见一件衣服，才600多块，下午你陪我去买。

齐铭的理想是成为一个优秀的广告设计师，而我的理想是念国际会计。他总是说我整天钻在钱里面真是个庸俗的女人，而我总是说他整天不切实际真是个好高骛远的男人。可是我还是在他生日的时候送了他一本广告画册。他拿过画册的时候整个脸红得像个番茄。

我说：你脸红。

他把手插在口袋里，说：我脸红是有计划有预谋的，有什么好奇怪。然后转身玉树临风地走了。走了三步之后转过身来，脸更红得像个蕃茄，他说：那个，谢了。

然后他突然很惊讶地说：哎呀，你脸红！

我开始学会和齐铭相处，开始听懂他的“嗯，好看是好看就是丑了点”“是比较瘦就是胖了点”之类的语言，开始喜欢看这个像孩子一样的大男生笑得露出虎牙，打球流汗后全身湿淋淋的缠着我



叫我帮他买可乐。我开始每天在齐铭的自行车后座上唱歌，一边唱一边问我重不重，他总是说他荡过一袋米我比一袋米重。开始习惯被他押去吃午饭。开始容忍他自以为长辈式的对我的说教，我知足了，是谁都可以听出来那些说教里面的宠溺味道。

有时候我会梦见他，梦中的齐铭感觉很真实，头发长而柔软，鸽子灰的瞳仁，那些围绕在他身旁的蓝色雾气始终是个谜。

2002年8月 齐铭：对于列车中的那些人来说，我们这些躺在铁轨边的站台上的孩子只是一窗一窗呼啸而过的风景中很普通的一幅画面，可是他们却不知道，那些躺着仰望天空的孩子，偷偷地哭过多少回。

在一场暴雨之后我回过家一次，可是家中依然没有人。没有食物，冷气很足。我看到我的床上有我妈妈放下的很厚的一叠钱。我看着它们没有任何感觉。只有窗外的雨声，像是电影中的背景音乐，被无限放大。

电话记录上岚晓的号码一直重复出现。从早上6点到凌晨3点，几乎每个小时都有电话。我突然觉得很难过。我将电话打过去，可是岚晓不在家。

挂下电话的时候我仿佛看见岚晓守着电话，抱着膝盖坐在地。板上的样子。头发垂下来盖住她忧伤的脸。

我的书桌上落了一层柔软的灰尘，我用手指写了岚晓的名字。

我的书桌还保留着我高考前一天的样子，到处是参考书和演算纸，墙壁上还有岚晓送给我的一张卡片，上面写着：祝齐铭高考成功——小布什。

我从书堆中找出一沓信纸，然后突然想坐下来给岚晓写信。我打开了台灯，突然像是回到了七月前的那些在咖啡香味中流淌的日子。

岚晓,你还好吗?这几天我和C他们在一起,我们决定去西安念一所民办学校,在那个地方搞一个乐队,听我一个朋友说那个城市的音乐很不错的。所以我想去看看。而且那个城市有古老的城墙和隐忍的落日,我想一定很漂亮,有时间我拍下来给你看啊。

那天我在街上漫无目的地游荡的时候遇见个老人,他的头发胡子全白了。我们在街心花园里坐下来聊天。我都忘记了我们说了什么,但很奇怪的是最后我自己竟然哭了。我从来没在别人面前哭过的,我是不是很没用?你肯定该笑话我了吧。忘了告诉你,那个老人长得很像我爷爷。我爷爷在新疆,我好久都没见过他了。

暑假你应该是继续学钢琴吧,每次看见你弹琴的时候我都不敢说话,觉得你像天使,嘿嘿。你的手指好灵活,不像我,手指那么笨。

我突然发现火车站是个想问题的好地方,因为非常的吵闹,可是当你沉溺在那些噪音中的时候你会发现它们根本不会影响你。周围是各种各样的面容,眼泪欢笑,重逢离别,可是都是别人的热闹,与我没有关系。

“还有就是早点睡,我这几天很少回家,不用每天都打电话给我,我没事的。你不要那么担心,早点睡,不要熬夜等我电话,眼睛像熊猫就不好看了。”

我将信装进信封,然后工整地写上了岚晓的地址。到了邮局我将信投进邮筒的时候,信掉下去发出一声沉闷的声响,我的心突然抽紧了一下。

然后我从邮局出来,不知道自己该到什么地方去吃饭。我突然想起了在这个城市西南角的一家卖牛肉面的路边摊。于是我开始散步过去。烈日继续烤着这个城市,而我在蒸腾着热气的地面,上走得似乎有点悲壮。

当我开始吃那碗面的时候,我发现我旁边的一个女生边吃边哭,眼泪一滴一滴地掉进碗里。我看着她的左手抓着一张成绩单,

因为太用力,都可以看见白色的骨头。

我没有说话,可是心里好压抑。

回家的路上已经灯火通明了,各色的霓虹在我的眼睛里弥散开来像是倾倒在水中的颜料,一层一层斑斓而混乱。路上有些孩子开始庆祝他们的高考成功,他们穿上了平时不敢穿的衣服,染了头发,青春的张扬弥漫了整个大街。没有人责备他们的张狂,所有路人司机对他们微笑,时光那么幸福,可是又那么残忍,难道没有人看到路边还有孩子一边微笑一边流下眼泪吗?

我抬起头想忍住泪水,发现天空黑得史无前例,没月华没星光。像是某种绝望,无边无际地繁衍生息,最后笼罩一切。

2000年12月 岚晓:如果等待可以换来奇迹,那么我愿意一直等下去,无论是一年,抑或是一生。

浙江的冬天很少下雪,而在我居住的城市,几乎没有雪。所以这个圣诞节对我来说缺少了必要的气氛,所以我理所当然地拉着齐铭逃掉了班上几个干部精心策划的所谓的经典舞会。

大街上人很多,到处是穿着情侣装的年轻男孩子和女孩子。2001年的冬天,我已经高二了,而我也莫名其妙地成为了齐铭的女朋友。

我记得那天早上风很大,齐铭骑在自行车上在我家楼下等我。我出现的时候齐铭劈头盖脸就是一句:我喜欢你,你可不可以做我女朋友?他低着头不看我,脸红得好好笑。

然后一直三分钟我都没有说话。我看见了齐铭的表情从脸红到惊讶到着急到惶恐,像是在看电影表演系的学生面试。我之所以不说话是因为我吓傻了,可是我的表情却错误地传达给齐铭“我要哭了”的错觉。

他很紧张地说,你别哭啊,买卖不成仁义在,你别吓我。

然后我开始大笑,笑得几乎将双手变前足。齐铭一脸懊恼的样子说:你在那鬼笑什么啊,我是认真的!

然后我突然不笑了,直起身说:齐铭,我也喜欢你。

从那之后我经常翻看我这天的日记,我看见自己在淡蓝色的纸页上写着:

“那天我第一次看见齐铭如同阳光般清澈的笑容,眼睛眯起来,牙齿好白,笑容如同冬天里最和煦的风。我坐在齐铭自行车的后坐上都可以感受到他的快乐,他开心的口哨声弥漫在冬天的雾气中,我靠在他宽阔的背上穿越这个城市,可是一点都不寒冷。我脖子上围着齐铭的围巾,闻到了他的味道。我问他,你是不是有用香水啊?他说,我才没那么娘娘腔呢!过了一会儿,他回过头来认真地问我,沐浴露算不算啊?然后我笑得几乎车毁人亡。”

齐铭给我的感觉总是像个孩子,可是这个孩子却总是无限度地迁就我。

有段时间我赶一份英文稿子,每天写到凌晨两点。然后我打电话给齐铭,对他说我写完了,他总是用无可奈何的声音对我说:小姐你打电话就是为了告诉我你写完了啊?现在凌晨两点啊,你要不要我活啊?可是我总是不讲理地挂掉电话,然后抱着枕头开心地睡。

当我完成稿子的那天,我很早就睡了,结果半夜我被电话吵醒,我听到齐铭的声音,他很可怜的样子说,岚晓,你怎么还不打啊,我好想睡。我看看表,已经四点了,于是我很开心地笑了,然后沉沉地睡去。梦中有齐铭孩子气的面孔,拿着吉他,笑着,又年轻又好看。

学校后面有荒废的操场,长满了野草,风吹过的时候有泥土和青草的香味。草地边缘是面白色的残缺的墙,年久失修,剥落的白色涂料下面可以看见水泥沧桑的裂痕。这面墙是我和齐铭的记事本,我们约好把自己觉得值得记下来的事情都写在上面。齐铭写左

边,我写右边。每次我拿着 2B 的铅笔在右边写的时候我都好想去看齐铭写的是什麼,但他总是笑咪咪地不要我看,他说我在写你坏话怎么可以让你看到。

其实仔细想一下我写的也全部都是齐铭欠我的,比如我写的“1999 年 8 月齐铭借我手机打长途没付我电话费”,“1999 年 8 月吃饭让我一个陌生人付账而且还不感激”,“2000 年 1 月放学踢球忘记时间让我在校园里门口等了一个小时”。

日子就这样在我的 2B 笔铅笔下面慢慢地流淌过去,两年后,我总是想那个时候的天气,时间,场景,人物,心情。想着想着就泪如雨下。我突然明白一切不可能再回去了,时光倒转只是美丽的神话,骗骗小孩子的。

可是,如果可以,请再编个故事骗骗我,好吗?

2002 年 8 月 齐铭:青春是个谜,如同我的理想一样,理想迷失了,我不知道它在什麼鬼地方没完没了地游荡到天光,固执地不肯回来。

几天之后我从提款机里提出很厚的一叠钱。当机器哗哗地喷出粉红色钞票的时候我站在那里面无表情。我想我妈妈发现卡中少掉一笔钱后应该是在微笑吧,因为她骄傲的儿子还是不能摆脱她给予他的金钱。也许就像我妈说的那样,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钱不能办到的事情。

我用那些钱买可乐,买酒,买烟给 C 他们,将那些钱挥霍在午夜躁动的酒吧中,挥霍在各种摇滚 CD 上,挥霍在一条看不见开始也看不见结束的路上。那条路似乎是我们的青春,又似乎不是,因为太黑暗,看不清楚。

在一家叫“地震”的迪厅中,有个女孩子打歌打得很好听,每次听到她打碟我就会觉得自己一次又一次地爆炸,不断往更高的地

方升腾,最终如烟雾散去没有痕迹。有一次我去问她,我说你叫什么名字,她抬起头目光很模糊地望着我说,我叫雅典娜,我看见漂亮的男孩子就想要和他接吻。说完她将头靠过来,开始吻我。当她的舌头接触到我的牙齿的时候我突然推开了她,她望着我笑,一边笑一边说,怎么,你是有女朋友还是没有接过吻的小处男啊?

我跟跄地冲进洗手间开始呕吐,酒喝多了,我的胃一直灼热地疼。我吐了一次又一次,一边吐一边哭,因为我想岚晓了,我不知道她现在有没有睡,有没有在等我的电话。

用冷水洗脸,可是眼泪还是止不住,自来水顺着我的脸流下去,我越哭越难过。我从破旧的挎包中找出2B的铅笔和纸,我要给岚晓写信。当铅笔在白色的纸上划过的时候,我突然想起了学校的那面白墙,我想现在它一定很寂寞,因为很长时间都没有人去看它了。

岚晓,我很好,你不用担心。我这几天都在唱卡拉OK,他们说 I 我唱歌很好听。我开始发现我喜欢唱一些老歌,很老很老的歌。每次唱的时候我都好喜欢回忆。也许年轻的人是无论如何也不肯回忆的,喜欢回忆的人都已经老了,老得必须靠回忆来缅怀一些东西,来祭奠一些东西,埋葬一些东西。

C他们唱歌好难听,可是有好几次听他们唱歌我都哭了。眼泪掉进酒杯里我都没有告诉他们。我不知道看着昏黄的灯,模糊的画面,听着笨拙的歌声,我怎么就突然被打动了,难过突然从喉咙深处那个看不见光的地方涌上来,堵得我好难过。

有时候我们会去看电影,这几天我看了三次《TRANTNG》,猜火车,我觉得自己有时候好像里面的那些孩子,很无助也很仓皇。我忘记了他们的名字,但记住了他们的面容,他们没有年轻便迅速地老去了,他们站在年轻和衰老的河界上张望,长时间驻足,感伤自己竟然从来没有回肠荡气过。

“这几天你还过得好吗?很挂念,希望你快乐。你拿到北京大学

